

# “秋收会战”再掀执行风暴

## ——平山法院集中执行行动侧记

□ 马跃雷

9月15日6时许,平山县人民法院吹响“秋收会战”集中执行号角,聚焦一批涉民生的小标的案件,加大执行力度,维护胜诉人合法权益。当天,执行干警在做好防护措施后,火速出击,深入各个乡镇社区,掀起了一场秋季执行风暴。

### ■ 干警说教教育明法理 被执行人全额履行

在申请人秘某与被执行人齐某劳务合同纠纷案中,民事调解书确定齐某给付秘某劳务款4500元。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申请人秘某申请强制执行。

6时30分,执行干警根据前期摸底线索,直奔被执行人齐某居住地找到了被执行人。经过承办人几个小时的说服教育,齐某逐渐认识到了自己行为的违法性,将执行标的4500元履行完毕。

### ■ “老赖”拒执气焰嚣张 法院强制传唤促履行

在某烟酒店申请执行郑某某买卖合同纠纷一案中,被执行人拖欠申请执行人烟酒款1000元一年多,申请人多次索要无果诉至法院,法院判决生效后,被执行人仍拒不履行。执行干警多次电话约谈,被执行人拒不到院,且故意躲避执行。

执行干警利用此次集中执行的契

机,9月15日一大早来到被执行人家中。然而,被执行人拒不配合执行,且态度嚣张。随即,执行干警依法将被执行人强制传唤到法院。迫于执行的强大压力和执行干警的批评教育,被执行人承认错误并道歉,随即让其妻子将欠款交至法院。

### ■ 被执行人被堵个正着 履行案款8000元

在谢某某申请执行王某某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当事人双方于6月9日达成和解协议,王某某同意给付谢某某8000元,但一直未履行。8月23日,申请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该案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多次拨打王某某电话,一直无人接听。

在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中,执行干警按照申请人提供的线索,突击前往被执行人所在门店,将被执行人王某某堵在店中。经过执行干警释法工作,王某某交付案款8000元,该案顺利执行完毕。

据悉,平山县法院在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中出动执行干警21名,查找被执行人10人,拘传6人,执行到位18575元,执行完毕3件、和解1件。

多年来,为加大对被执行人规避执行、拖延执行和抗拒执行的惩治力度,平山县法院不断加大执行力度,依法采取查封、冻结、信用惩戒等执行强制措施,加大集中执行、专项执行密度,全力兑现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送达传票,督促被执行人限期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活动一直持续到10时,共促成和解协议1件,当事人自动履行3件,自动履行金额5.89万元,拘传1人,活动取得初步成效。

为进一步提高执行质效和司法公信力,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满意度,在行动结束后,该院召开执行工作专题座谈会,参加集中执行行动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代表对执行工作建言献策,对该院集中执行成效给予高度评价。

## 平乡检察院开展强制报告制度普法宣传 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河北法制报讯 (夏伟辉)9月21日,平乡人民检察院组织未检干警先后深入县域内中小学、幼儿园、宾馆旅店、村镇等地,开展了强制报告制度普法宣传活动。

未检干警通过发放、张贴海报等形式,向学校教职员工、旅馆从业人员等宣传强制报告制度的有关规定及重要意义,重点从强制报告的义务主体、需要报告的具体情形、不履行强制报告义务需要承担的法律后果等方面,对强制报告制度进行全方位的解读。同时,检察官结合现实案例,对在校学生进行了法治宣讲,让学生明白当遇到侵害时应及时报告、向谁报告、哪些情况需要报告,学会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通过此次普法活动,检察干警共发放、张贴海报300余张,切实加深了教职工、旅馆业从业人员等对强制报告制度的理解,增强了义务主体的法律意识和报告意识,同时提升了未成年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营造了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良好法治环境。

## 献县法院法官走进乡镇普法交流

## 深化诉源治理 助推“无讼乡村”建设

河北法制报讯 (葛雅纯 冉喜钊)为发挥司法机关在诉源治理中的作用,切实把矛盾纠纷解决在萌芽、化解在基层,献县人民法院积极融入党委领导下的诉源治理工作格局,将“无讼”理念与乡村治理相结合,积极推进“无讼乡村”建设。近日,献县人民法院城关法庭庭长钱英走进十五级镇,列席镇政府班子会议,以“深化诉源治理,创建无讼乡村”为主题,与班子成员进行了深入交流和座谈。

钱英详细介绍了“无讼”理念、近年来涉十五级镇域诉讼案件情况以及城关法庭在诉源治理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并就如何进一步加强联动治理、完善诉调对接机制、开展“无讼乡村”等作了介绍。

十五级镇党委书记韩金彪表示,十五级镇党委和政府将加强镇域诉源治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法庭的协作对接,统筹人力物力,搭建工作平台,抓好工作落实,确保十五级镇诉源治理工作高质量高标准开展。

会后,钱英来到十五级镇集市上开展法治宣传,向群众发放了预防养老诈骗和非法集资的宣传彩页100余份,接受群众法律咨询20余人次。

## 联合调解+上门听证 安新检察院促成刑事和解 化解兄弟矛盾

河北法制报讯 (周丹 梁歆)本是表兄弟,却因为摆摊做生意占地引发故意伤害案。安新县人民检察院能动履职,联合调解促成刑事和解,通过召开公开听证会听取各方意见,9月16日,依法对嫌疑人作出了不起诉决定,促使当事人握手言和。

7月15日,安新县检察院受理了这样一起案件,犯罪嫌疑人陈某某与被害人韩某某系表兄弟,双方因摆摊做生意占地问题发生争执,后被害人将被告人打伤,致被告人肋骨骨折,轻伤二级,已构成故意伤害罪。经了解,双方并无宿怨,因此事产生矛盾,一直未达成和解。

承办人考虑,这起纠纷发生在表兄弟之间,不能简单地一诉了之,应该想办法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才是重中之重。为此,检察官来到村里找到村党支部书记,说明情况,一起来到当事人家中调解。“你们双方是兄弟关系,日后还要多联系,恩怨宜解不宜结,手足情深情意浓。”检察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最终,陈某某主动到韩某某家道歉。8月31日,在检察官和村党支部书记联合调解下,当事人双方达成调解协议,陈某某赔偿了韩某某全部经济损失,取得韩某某谅解。

为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司法理念,增强办案案件的公开透明度,9月13日,检察官组织人员来到当事人所在村的村委会主持召开公开听证会,邀请人大代表、基层组织人员、侦查人员、辩护人、双方当事人参加。“我对韩某某造成了伤害,深表歉意。”听证会上,犯罪嫌疑人陈某某真诚认罪悔罪,并表示今后一定遵纪守法,积极为社会作贡献。被害人韩某某表示:“我和陈某某是兄弟关系,现在陈某某已经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了,我对陈某某表示谅解,同意检察机关的不起诉意见。”听证员也充分发表了自己的意见,均表示同意检察机关作出不予起诉的意见,对检察机关的做法予以充分肯定。会后,检察官再次就案件进行情况、法交融的耐心解释与劝导,兄弟二人当场握手言和。

听证会后,安新县检察院认真贯彻“少捕慎诉”的刑事司法政策,9月16日,对犯罪嫌疑人陈某某依法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并公开送达不予起诉决定书。

## 香河法院开展秋季攻坚集中执行行动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零距离”见证执行

河北法制报讯 (王树营)为进一步加大涉民生案件执行力度,维护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为人民群众办实事、解难题,9月19日,香河县人民法院开展秋季攻坚集中执行行动,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人民监督员、检察院干警、社会各界代表监督见证执行。

5时50分,香河县法院23名执行干警在院内集结完毕,随即依据活动方案划分成2个执行小组,分乘9辆警车,前往钳屯镇起河屯村、渠

口镇小圈村等10个村街查找10起案件被执行人。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坚持严格执法和文明执法相结合,加大执行力度,积极向被执行人及其亲友、邻居等释法明理、教育劝导,向外未在家的被执行人家属

## 东光法院与保险公司交流座谈 共促道路交通事故纠纷高效化解

河北法制报讯 (王依琳)为进一步加大法院与保险行业间的沟通协调,探索道路交通事故纠纷案件的多元化解模式,东光县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庭长郑东凯带领队来到某财产保险公司,与该保险公司负责人及法务人员进行交流座谈,努力破除涉保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的痛点、难点、堵点。

座谈会上,双方就如何高效妥善化解保险纠纷、建立拓宽法院与保险公司长效联系机制、防范警惕“保险黄牛”以及在司法实践中对正在审理的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的疑难问题和法律依据进行交流与探讨。最后,法官针对该院正在审理的4件道路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案件询问保险公司的调解意向,当场确定调解意见。

## 高效审理+案后释疑+跟进履行 保定高新区法院 破解市重点工程停工僵局

河北法制报讯 (王凡)近日,保定高新区人民法院审结一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被告某工程公司系原告某局技术中心消防工程的总承包方。2011年8月,该局与该工程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某工程公司负责消防水系统、自动系统、通风系统等全部消防工程施工,工期总天数为90天。合同签订后,某工程公司进场施工。施工过程中,某局向该工程公司拨付了部分工程款。后来,该工程因故停工,多次复工未果,至今已逾期十多年,工程尚未完工。

2021年,市政府将该技术中心项目列入重点工程,要求早日复工投入使用。某局诉至高新区法院,认为停工责任在该工程公司,要求解除双方合同,某工程公司返还部分工程款。该工程公司提出反诉,认为该局拨付工程款不足,停工责任在对方,要求对方继续支付工程款。

本案的焦点问题是该工程的施工已进入僵局,双方就停工的责任认定及已施工部分工程的价格认定争议较大。高新区法院在征求双方意见的基础上,与双方一起到工程现场进行实地勘察,积极推动双方达成共识。在法院的主持下,双方同意委托第三方有资质的机构对该工程造价进行司法鉴定。鉴定有了结果后,高新区法院迅速组织开庭、质证,结合鉴定意见,根据现场勘查情况及设备安装进度,均衡分配双方责任,对鉴定的争议项进行了合理认定,依法作出判决,解除了双方合同,该工程公司返还该局20万余元工程款,并配合工程复工。判决后,高新区法院向双方进行了认真的法律解释工作,就判决思路、判决依据及法律后果进行了详细说明,双方对法院的审理均表示满意,认可法院判决。

判决生效后,为促进工程早日复工,高新区法院继续跟进,抓紧组织双方就施工资料进行了交接,被告主动履行了判决款项。

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法律关系复杂、专业性极强,且为市重点工程,高新区法院办案人员抓主要矛盾、抓关键节点,及时对施工僵局进行止损,使多年纠纷得以化解,切实践行了为民服务宗旨,为案涉工程复工打下良好基础,得到了双方当事人的肯定。

## 秋收季 交警田间地头送安全



图为交警在果园向群众宣讲交通安全知识。

□ 文/图 河北法制报记者 张世杰 通讯员 郭俊岭

金秋九月,正是雪梨收获之时。作为种梨大村的赵县谢庄乡董庄村此时正是一番热闹景象,大大小小的货车、三轮车、电动自行车进进出出,附近村民早出晚归忙碌在梨园里。虽说雪梨丰收让村民们喜上眉梢,但车辆交错混行,还有人货混装的货车、农用车都让人捏了一把汗。9月15日,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石家庄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组织“美丽乡村行”小分队来到董庄村,在梨园、运输场、田间地头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小分队紧盯农村地区交通安

全薄弱环节,持续扩大农村交通安全宣传覆盖面,提升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精准化和实效性。队员来到梨园,找正在摘梨的老乡们聊天,询问他们是否乘坐过农用车、超员车,并拿出手机让他们观看乘坐农用车、三轮车发生事故的短视频,老乡们很受触动。民警反复叮嘱果农不要图一时之便,把安全抛在脑后。临走时,宣教民警还为群众送上了交通安全宣传彩页,为梨园留下流动的交通安

全“宣传栏”。劝完了老乡,民警赶到仓库分拆区和仓库区的公路边,把农用车、电动三轮车集中起来,现场发放安全头盔。不一会儿,大家的新

头盔都戴好了,在明媚的阳光下反射着光芒,给这些整日奔忙在田间小道的老乡们加上了一道安全保险。在农民忙碌间隙,民警还为老乡们认真宣讲农用车交通安全知识,即兴表演交通安全三句半、歌曲等节目,引来乡亲们阵阵掌声……

采摘时节运输忙,交通安全不能忘。“美丽乡村行”小分队为群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册,以案释法,送上交通安全宣传文艺节目……乡村交通安全宣传氛围浓厚。接下来,石家庄交警将持续走进农村送安全,让群众在丰收季里,收获的不只是瓜果,更要有深入内心的交通安全知识。

## 邯郸市峰峰矿区多部门联合普法

## 为高中生送去特殊“开学礼”

河北法制报讯 (记者 李胜男 通讯员 白森)学校操场上,同学们促膝而坐,玩游戏、答题、谈感想……9月15日,在邯郸市峰峰第二中学的校园里,邯郸市峰峰矿区区委政法委联合区检察院、公安分局、教体局、团区委、“青法之声”惠民团等单位组织人员,针对高中生的性格特点,开展了一堂为学校师生“量身定制”的通俗易懂、内容丰富的专属“开学法治第一课”。

峰峰矿区检察院一级检察官段利静结合自己的工作,通过选取贴近实际的典型案例,以通俗易懂的语言以案释法,以法论事,内容妙趣横生。

峰峰矿区检察院检察官助理王炬组织部分学生开展“法律成语 你比我猜”活动。他介绍,游戏的方式更能吸引同学们的注意力,可以使同学们在欢声笑语中掌握法律要义。通过做游戏,同学们进

一步增强了法治意识,明白了生活中一旦遇到困难和危险如何在第一时间采取正确的途径和方法自救,促进学生养成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习惯,提高学生依法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能力,将法治的种子厚植于心,让法治阳光照亮每一个孩子。

“高中生正处在对外界事物充满好奇,又缺乏明辨是非能力的阶段。从高中阶段抓禁毒工作,可以提早介入,有效预防青少年涉毒犯罪的发生。”“青法之声”惠民团成员、邯郸市公安峰峰矿区分局禁毒大队负责人汪剑楠通过讲解新型毒品及发生在身边的典型案例,介绍常见毒品的种类、毒品的危害、怎样预防毒品以及国家打击毒品犯罪等有关法律法规知识,深入浅出地为同学们讲授了一堂精彩的禁毒宣传课。高二二班李泽壮同学说:“毒品真的太可怕了,今天深深感受到了毒品的危害,在以后

生活中要提高警惕,远离诱惑,拒绝毒品,今后我一定用自己的行动积极宣传禁毒工作。”

高中生正是精力旺盛、容易冲动的年纪,峰峰矿区检察院一级检察官史燕伟结合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活动安排,特别准备了精简版的反有组织犯罪法,通过学生易于理解的语言,简单准确地传达法律条款,从而引导学生们遵纪守法。

学校还举行了普法签名活动,同学们纷纷在“喜迎二十大,争做法治好少年”的横幅上郑重签名,签下的是自己的名字,留在心底的是对法律的敬畏。

“此次普法活动形式多样,内容真实贴切,并且特别注重了活动的互动性,让学生主动积极参与其中,提高了普法效果,有助于从源头上遏制校园违法事件的发生。”河北峰峰第二中学党委书记孙宏彬表示。